公司代码:688466　　公司简称:金科环境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郝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冬洋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60,674,369.75	741,618,261.05	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8,747,741.69	335,420,768.01	176.8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26,519.07	-78,514,196.4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4,898,119.02	221,528,265.14	2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0,609.70	33,320,235.15	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513,587.50	33,321,456.51	-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3	12.01	减少6.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3	-1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3	-11.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1	3.88	增加0.33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25.05	1,945,717.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02,136.98	902,136.98	主要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846.84	-60,315.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858.43	-91,561.42	
所得税影响额	-180,155.12	-418,965.20	
合计	1,023,495.32	2,277,022.1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58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慧春	25,892,250	25.20	25,892,250	25,892,2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利欣水务服务有限公司)	18,375,000	17.88	18,375,000	18,375,000	无	0	境外法人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625,000	17.15	17,625,000	17,625,000	无	0	国有法人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清洁水公司)	4,969,750	4.83	4,969,750	4,969,750	无	0	境外法人
刘丹枫	2,956,500	2.88	2,956,500	2,956,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基珊	2,457,000	2.39	2,457,000	2,457,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中车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000	2.01	2,070,000	2,070,000	无	0	其他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17,100	0.80	817,100	1,284,500	无	0	国有法人
毛勇	781,380	0.76	-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	0.73	750,000	750,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毛勇	781,380	人民币普通股	781,3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瑞思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上海明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远价值成长1期私募投资基金	457,333	人民币普通股	457,333
王家建	442,805	人民币普通股	442,805
UBSAG	422,484	人民币普通股	422,484
九坤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九坤私享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478	人民币普通股	260,478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2	258,995	人民币普通股	258,995
刘章	2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
刘丽明	225,308	人民币普通股	225,30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4,532	人民币普通股	214,5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慧春,李素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凌二人是夫妻关系;刘丹枫为公司董事王同春配偶。3.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股份所属人为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清洁水公司)和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利欣水务服务有限公司)。4.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元)	上年度末	报告期比上年度增减(%)	说明
货币资金	445,040,194.28	194,747,262.99	128.52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收到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871,452.05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融资	3,022,510.00	1,342,000.00	125.2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0,798,457.98	3,766,540.79	186.69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付的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39,557.39	2,775,478.41	74.37	报告期内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变动所致
存货	25,492,287.15	241,296,011.06	-89.44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合同资产	177,283,376.49		不适用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1,256,243.63	35,953,212.25	42.56	报告期内公司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46,142,135.02	38,831,949.40	276.35	报告期内项目子公司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173,421.07	313,773.61	3460.98	报告期内新租办公室装修费用以及唐山蓝荷科技有限公司对运营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发生的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8,096,766.23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预收款项		51,676,106.91	-100.00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合同负债	17,447,314.17		不适用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39,829.24	7,855,563.96	-91.86	员工9月工资于国庆节前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574,491.54	10,451,222.95	-94.50	计提的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21,388.88	51,499.00	-58.47	公司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金额减少,致使相应所需支付的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302,083.48	35,697,587.46	-71.14	公司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股本	102,760,000.00	77,070,000.00	33.33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致
资本公积	615,896,335.65	75,527,564.82	715.46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致

2、主要成本、费用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变动(%)	说明
营业成本	188,245,799.69	134,048,685.45	40.43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发生的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16,330.96	545,455.63	-42.01	公司附加税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815,966.67	696,563.79	-504.27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94,771.54		不适用	日常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02,136.98		不适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79,627.48	-2,566,006.70	-54.03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减少,公司收回部分账龄2-3年的应收账款,从而相应计提的减值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13,793.13	290,528.98	489.89	主要系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企业上市补贴所致

3、现金流量项目变动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变动(%)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26,519.07	-78,514,196.43	不适用	主要是由以下2点原因所致:①项目进度与合同约定的收款节点的差异,②公司BOT项目-"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的项目模权融资尚未最终敲定,导致的项目建设垫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07,828.24	-2,132,195.82	不适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67,923.27	2,376,293.46	23208.06	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装备及技术解决方案业务在手订单以及未来可实现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在手订单状态	尚未执行的订单金额
装备及技术解决方案	水深度处理	已中标,签约中	17,749.96
		已签约,在执行	24,496.89
	污废水资源化	已中标,签约中	
		已签约,在执行	631.15
合计			42,878.00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运营服务和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在手订单以及预计未来每年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年

业务类型	在手订单状态	尚未执行的订单金额
运营服务	已签约,在执行	7,881.93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已中标,签约中	
	已签约,在执行	6,522.52
合计		14,404.45

2、北京北控金科海水淡化科技有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

2020年5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2020-006号公告),公司拟联合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北控金科海水淡化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已完成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工商注册手续,并正积极推进北京北控金科海水淡化科技有限公司工商注册手续的办理。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慧春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0-017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慧春先生、王同春先生、本杨森(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先生、王助贫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选举王浩先生、张晶先生、胡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浩先生、张晶先生、胡益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以及科创板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中张晶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前述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组织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杨向平先生、王雅媛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向第一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慧春先生,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加拿大);武汉大学(原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工学博士。1987年7月至1994年3月历任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水环境室工程师、主任,数学模型室主任;1994年4月至1995年1月任香港龙裕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5年2月至2004年6月历任德和威(DHV)北京代表处副代表、首席代表,2001年1月至2004年6月兼任德和威(北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担任金科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自2007年9月至2012年11月负责金科有限的战略管理,2012年12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自2018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自2020年1月起兼任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智慧水务专业委员会委员(聘期五年)。

王同春先生,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化学工程系碳素材料专业工学学士,浙江大学高分子物理化学专业理学硕士;IWA(国际水协会)、AWWA(美国水工协会)和中国膜协会(MIAC)会员,中国纳滤联盟技术委员会副主任。1987年7月至1991年8月任教于东北大学化学系;1991年9月至1994年9月担任法国苏伊士(SUEZ)水务集团澳门SAAM化验研究中心水处理及膜滤工艺技术研发工程师;1994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苏伊士中法水务东莞新纪元微膜滤设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法水务(澳门)水处理工艺与膜滤技术高级技术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6月任加拿大泽能环保公司(Zenon Enviromental Inc.)中国首席代表;2005年7月至2007年2月任通用电气(GE)水处理及工艺过程处理集团大中华区淡化与水再生利用总监。2007年3月至2014年12月,担任金科有限副总裁;201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科学家,2016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本杨森(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先生,1955年3月出生,荷兰国籍;美国迈阿密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4年1月至1989年1月历任荷兰Volker Stevin建筑公司首席预算师/项目工程师、建造项目经理;1989年2月至1990年6月任丹麦Hojgard & Schultz公司合同经理;1990年7月至1992年6月任荷兰DHV集团企业战略部主管;1992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荷兰DHV集团工程总包及风险部副经理;1997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荷兰DHV集团国际水及环境部经理;2002年1月至2004年4月任中国DHV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年2月至2007年8月担任金科有限运营总监,2007年9月至2012年11月担任金科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担任金科有限副总裁。2012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任清洁水公司(Clean Water Holdings Ltd.)董事。

王助贫女士,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连理工大学水工结构专业博士,中国农业大学博士后,高级工程师;国家发改委PPP专家库专家、首都水环境治理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北京城乡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专业委员会委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5月任中交集团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5月至2003年11月任中国农业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2003年11月至2008年9月任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基础设施处主任科员;2008年9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市水务局排水管理处副处长;2009年8月至2013年6月任北京市水务局规划计划处副处长;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任首都水资源协调委员会筹备工作办公室秘书处处长兼北京市水务局规划计划处副处长;2015年1月至2019年2月任北控水务集团副总裁兼北部大区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北控水务集团副总裁,分管采购管理中心、北部大区;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浩先生,195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工程水文与水资源硕士、经济管理学院系统工程专业博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1989年8月至1991年11月任中国水利院水资源所副室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1年12月至1994年5月任中国水利院水资源所室主任、高级工程师;1994年6月至1997年2月任中国水利院水资源所室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7年3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水利院水资源所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水利院水资源所所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3年9月至今担任流域水循环模拟与调控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资源所名誉所长、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理事长、中国水资源战略研究会常务副理事长、全球水伙伴(中国)副主席、中国自然资源学会前副理事长,以及江苏正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力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浩正嵩岳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董事、诺威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马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南方海绵城市工程技术(佛山)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晶先生,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理工大学(现江苏大学)管理工程硕士。1997年6月至2007年11月任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等;2000年5月至2008年1月任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香港东英金融集团投资经理,2017年至今任新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至今任中国金融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英奇投资(杭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河南中鑫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湖南北控成保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益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昌航空工业学院工学学士。2001年7月至2002年9月任宁波波导股份公司工程师;2002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宁波波导萨基姆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4年5月任高维信诚资讯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4年6月至2005年5月任柯莱特(中国)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5年6月至2006年6月任思爱普(北京)软件有限公司工程师、总监;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任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总监;2015年4月至2016年3月任首铁资源电子商务(天津)有限公司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南京英诺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南京智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英诺森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英诺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数据开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向平先生,194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荷兰Delft大学国际水利与环境工程学院卫生工程专业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77年8月至1985年6月历任北京市市政工程管理处污水处理研究所技术员、副主任;1987年5月至1995年5月历任北京市高碑店污水处理筹建处副处长、污水处理厂厂长;1995年6月至1999年4月任北京市市政工程局副总工程师;1999年5月至2002年6月任北京排水公司经理;2002年7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排水集团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9年3月任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排水专业委员会主任;现任公司监事。

王雅媛女士,1985年12月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金融风险管理师。2009年4月至2016年6月任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业务联席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Pearl Ray Holdings Limited、Best Well Venture Limited董事;2016年7月至2017年10月任茂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部门主管;2017年1月至今任利欣水务公司董事、Carford Holdings Limited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私人客户销售部销售董事、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0-018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环境")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21.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六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81号),公司采用公开募集资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9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4.61元。截止2020年5月8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9万股,募集资金总额632,230,9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66,172,129.1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6,058,770.8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1-00054文号的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金额调整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按照轻重缓急程度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13,621.68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合计		73,943.49	56,605.88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5月8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5.66	1,205.66
合计		1,205.66	1,205.66

四、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617.21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416.27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类别	已预先支付的金额	说明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及承销费	200.00	自筹资金支付
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及验资费	103.77	自筹资金支付
3	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60.00	自筹资金支付
4	北京荣大商务有限公司	材料制作费	24.53	自筹资金支付
5	北京荣大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制作费	8.49	自筹资金支付
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费	9.69	自筹资金支付
7	武汉机构投资者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摇号费	7.36	自筹资金支付
8	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公证费	1.89	自筹资金支付
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登信息查询服务费	0.42	自筹资金支付
10	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CA证书费用	0.11	自筹资金支付
	合计		416.27	

五、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621.9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基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1,205.66万元先行投入,公司将以等额的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基于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416.27万元,公司将以等额的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审核意见

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金额1,205.66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416.27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621.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1-02860号),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0年5月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1,621.93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1-02860号)。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21.9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0年5月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1-02860号)。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0-021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相关情况

变更前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变更后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摩托罗拉大厦A座2层209-226房间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基于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项目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中园二区203号洛娃大厦C座2层209-226房间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0-019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1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1月1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摩托罗拉大厦A座16层金科环境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1月16日

至2020年1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总授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关于选举张慧春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王同春为第二届董